

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
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提前5日通知，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1年7月23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2021年7月23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举行。会议应出席董事10人，实际出席董事10人，会议由董事长李良彬先生主持，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了所有议案，一致通过以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 10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外捐赠支持河南防汛救灾工作的议案》。

为支持河南地区的防汛救灾工作，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，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向新余市红十字会捐赠200万元人民币，专项用于河南地区的防汛救灾工作。

临2021-135赣锋锂业关于对外捐赠支持河南防汛救灾工作的公告刊登于同日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7月24日